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15-127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签署建设车用动力电池材料与工业固体废物 处理等项目的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概述

荆门作为公司最大的核心循环再造基地，为了进一步发展以新能源材料和工业固体废物处理为主体的循环经济产业，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与荆门市人民政府（以下简称“荆门市政府”或“甲方”）以集中资源、跨越发展为原则，于2015年11月10日签署了《关于建设车用动力电池材料与工业固体废物处理等项目的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

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2015年10月3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5000吨镍钴铝（NCA）三元动力电池材料前驱体原料项目的议案》、《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10000吨动力电池用镍钴锰酸锂三元正极材料项目的议案》、《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10000吨镍钴锰（NCM）三元前驱体原料项目的议案》，其他项目会根据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签署合作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须经有关部门批准。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荆门市是国家循环经济试点城市、国家环保示范城市，推行生态立市发展战略，把循环经济产业与生态城市建设作为荆门未来转型升级、跨越发展的主抓手，作为荆门生态文明建设的动力引擎。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1、乙方同意在荆门新增投资 10.068 亿元，建设车用动力电池材料项目与固体废物处理等项目，充分利用公司废旧电池与镍钴锰锂废料回收利用的资源优势和技术优势，打造世界产品体系最完整的三元动力电池材料的原料体系与材料制造体系，建设中国规模最大、产品体系最完整的车用三元动力电池正极原料与材料制造基地，全面满足世界正在快速商用化的新能源电动汽车对三元材料的巨大市场需求，为公司未来业务规模增长与业绩增长提供强大动力；发展“互联网+分类回收”为主体的城市固体废物打包处理产业链，建设城市矿山产业的资源保障体系与深度处理体系，推动荆门市循环经济产业大发展。

(1) 新建 3.5 万吨车用动力电池正极原料与正极材料项目，包括年产 1.0 万吨镍钴锰（NCM）三元前驱体原料、年产 5000 吨镍钴铝（NCA）三元前驱体原料、年产 1.0 万吨镍钴锰酸锂三元正极材料、年产 5000 吨氢氧化锂、年产 5000 吨碳酸锂等系列动力电池用正极原料与正极材料项目，打造先进的车用动力电池正极原料与正极材料基地；

(2) 建设总库容为 160 万立方米的工业固体废物填埋中心，面向鄂中和鄂西部地区，积极打造市场化与产业化的工业固废处理中心，构建鄂中和鄂西部区域以及湖北固体废物处理产业链；

(3) 积极推动“互联网+分类回收”项目在荆门全市行动，积极实施荆门“城市垃圾分类与环卫清运”互联网新模式；

(4) 积极参与荆门生态城市治理工程建设，包括污水处理厂的运营、污泥处理与水体治理等生态治理工程；

(5) 以荆门为乙方城市矿山循环产业总部与技术研究总部，汇集国际国内优势资源，推动乙方荆门城市矿山园区百亿产值规模循环产业工程的快速实施，构建世界领先的城市矿山示范基地，全面推动荆门市循环经济跨越发展，发挥乙方在荆门生态文明建设中的先锋作用。

2、甲方全力支持乙方在荆门大发展，把优势资源与优惠政策向乙方集中，努力将乙方打造成为荆门转型发展的新引擎、新动力，推动乙方在荆门市的城市矿山循环

产业跨越发展，形成有世界竞争力的城市矿山循环利用产业链。

(1) 积极开展车用动力电池材料项目与工业固体废物处理项目的规划选址和环境评价，积极办理相关审批手续，推动项目快速实施；

(2) 从 2015 年 10 月 1 日起，对本协议约定的新上车用动力电池材料项目，两年内固定资产投资额达到 5 亿元以上的，每年根据实际固定资产投资额，参照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最高不超过 6%）给予财政补助，连续补助三年；

(3) 积极推动乙方“互联网+分类回收”项目在荆门全市的行动，率先实施“城市垃圾分类与环卫清运”互联网新模式。一是要建立回收哥队伍，引导社区管理人员、物业管理加入；二是要积极将垃圾分类处理等相关要求纳入荆门市城市管理立法内容；三是要支持回收哥 APP 试点工作，率先在市直相关部门开展试点；四是要学习欧洲模式，研究环卫服务社会化模式，将环卫公司部分职能委托给乙方的“回收哥”公司；五是要在电视媒体上开展分类回收的公益广告宣传。

(4) 积极支持乙方与比亚迪在荆门合作，推动储能电站与动力电池新能源的应用与发展，支持乙方开展以竞争国际市场为中心的并购重组，支持乙方与德国雷曼迪斯等世界环保领域优势企业展开国际合作，聚集国际国内技术、资本与市场资源，共同推动荆门循环经济产业领先国内、走向世界。

(5) 积极推动乙方参与荆门生态城市治理工程建设，包括污水厂运营、污泥处理与水体治理等生态治理工程。

3、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本协议经过双方代表签字和乙方有权部门批准后生效。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双方签署合作协议，是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通过的相关投资项目的落地落实，并进一步延伸公司固体废物处理、废水废渣治理环境业务，符合国家十三五规划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两型社会的总体要求。

(1) 荆门市政府将为新项目投资提供更加积极的财政支持政策，根据公司在荆门的投资额参照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最高不超过 6%）连续三年给予相应财政支持，极大减轻了公司在投资建设期间的财务费用，促进公司盈利水平的提升。

(2) 荆门市政府积极配置各种资源，促进公司快速扩容动力电池材料业务链，促进公司打造世界产品体系最完整的三元动力电池材料的原料体系与材料制造体系，建设中国规模最大、产品体系最完整的车用三元动力电池正极原料与材料制造基地，打造全球核心竞争力的动力电池原料与材料的制造基地，夯实公司在动力电池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3) 公司通过增加投资建设镍钴锰酸锂、氢氧化锂、碳酸锂等动力电池材料项目，形成镍、钴、锰、锂的完整回收产业链，实现锂资源的回收，进一步奠定了公司金属回收的核心竞争力，提升了公司的盈利水平。

(4) 荆门市政府促进工业废物处理、废水废泥治理与垃圾分类回收等各种资源向公司集中，促进公司形成“废物再生+环保服务”深度产业链。公司将规划建设160万立方米的工业固体废物处理中心，同时，公司与荆门市政府建立合作，以PPP、TOT等模式，积极参与荆门市垃圾分类、环卫清运、工业废水治理、江河生态治理的环境服务。公司通过荆门市政府对公司产业的政策和资源支持，能迅速推动公司荆门循环产业基地优化环保产业结构，延伸产业链，打造分类回收、废物再生、废物处置、废水治理、废渣废泥治理的全产业链模式，发展“互联网+分类回收”为主体的城市固体废物打包处理产业链，建设城市矿山产业的资源保障体系与深度处理体系；完善公司废水、污泥、固废填埋等产业链，大大拓展公司废物处理业务的发展空间，实现公司再生资源产业跨越式的大发展，迎来新的效益增长点，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与核心竞争力。

本协议中涉及到的未履行审批程序的投资项目会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另外，在项目建设及运营所需的支持、项目报批和实施时间进度等方面还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各项目的进展状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一日

备查文件：

《关于签署建设车用动力电池材料与工业固体废物处理等项目的合作协议》